



ZBYT4T563

检测报告

采样日期	2023.02.24~2023.02.27	交样日期	2023.02.24~2023.02.27	分析日期	2023.02.24~2023.03.02

二、检测方案

有组织废气	MBS 车间工艺废气净化装置 2#排气筒出口	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	1 天*3 次
	DA008 二胺缩合车间工艺废气净化装置排气筒出口	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	1 天*3 次
	DA009 二胺北厂区工艺废气净化装置 1#排气筒出口	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	1 天*3 次
	DA013 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工段废气治理设施 1#排气筒出口	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、硫化氢	1 天*3 次
	DA014 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 2#排气筒出口	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、硫化氢	1 天*3 次
	DA015 危废暂存间废气排气筒出口	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	1 天*3 次
	DA025 二胺南厂区导热油炉废气排气筒出口	氮氧化物	1 天*3 次

淄博圆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[redacted]
[redacted]
[redacted]

淄博圆通环境检[illegible]有限公司

ZBYT-01-027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N4
ZBYT-01-033	红外分光测油仪	JLBG-126
[illegible]		

现场检测人员：殷延鹏、高青春、沈坦、王东、杨誉栋、杨继康

分析检测人员：田蕾、李雪、赵文印、郑雪琳、高璐、冯莹莹

编制：

批准：

审核：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2023 年 03 月 05 日

通 环 境 检 测 有

检 测 报 告 限 公 司

ZHYT4T56

表 1-1 污水检测结果

检测	参数（mg/L）							
总氮	总磷	悬浮物	挥发	份	石油类		硫化物
4.38	0.33	11	ND		0.35		ND
4.50	0.32	10	ND		0.33		ND
4.24	0.33	11	ND		0.35		ND

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

检测报告

				第三次
	废气温度（℃）	18	18	18
	废气流速（m/s）	11.7	11.6	
	样品编号	Q2302HJ1040034	Q2302HJ1040035	Q2302HJ1040036
颗粒物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3.4	3.6	3.5
颗粒物	排放速率（kg/h）	0.149	0.155	0.158
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	样品编号	Q2302HJ1040031	Q2302HJ1040032	Q2302HJ1040033
VOCs（以非				

废气温度（℃）	23	23	23
废气流速（m/s）	9.3	9.2	9.2
[illegible]	1.9	1.9	1.9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2960	[illegible]	[illegible]

淄博圆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ZBYT4T563

检测报告

检 测 报 告

YTHJ 字第（202302104）号

烷总烃计）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9.03	9.88	9.54	
OCs（以非烷总烃计）	排放速率（kg/h）	0.115	0.123	0.123	

检测点位	DA013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工段废气治理设施1#排气筒出口
检测日期	2023.02.24
内径（m）	0.35

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 2#排气筒出口检测结果

高度（m）	15		
检测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废气温度（℃）	16	16	16
废气流速（m/s）	5.2	5.0	4.9
含湿量（%）	2.3	2.3	2.3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6842	6557	6440
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	样品编号	[illegible]	[illegible]
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
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
	[illegible]

淄博圆通环境检测

淄博周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ZBYT4T563

检测报告

表 2-9 DA026 二胺北厂区导热油炉废气排气筒出口检测结果

含湿量（%）		2.4	2.4	2.4
含氧量（%）		10.3	10.5	10.6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4313	4565	4343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18	19	22
氮氧化物	排放速率（kg/h）	0.078	0.087	0.096

说 明

1．本检测报告未加盖 CMA 章、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
2．本检测报告如有涂改、换页、增减无效。

3．本检测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5．本检测报告仅对来样的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对送检样品来源不负责，对客户送样未按技术规范保存样品导致的结果偏差不负责，对于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。

6．委托方对本报告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[illegible]

联系地址：淄博高新区高科技创业园 C 座

邮政编码：255086

联系电话：（0533）5201811

公司网址：http://www.zbyuantong.com.cn/